江苏省2024年普通高考考后提醒

我省2024年普通高考已顺利结束，省教育考试院将及时公布成绩发布、志愿填报、录取等相关信息，请广大考生密切关注省教育考试院网站（www.jseea.cn）和微信公众号“江苏招生考试”（jszsksb）发布的信息。

一、**成绩发布**

预计6月24日晚20:00后，考生可以通过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微信公众号“江苏招生考试”等途径查询高考成绩。6月25日起，考生可打印成绩通知单。

二、**志愿填报**
1. 6月15日至19日，考生可凭本人的考籍号、身份证号、密码和动态口令卡登录江苏省2024年普通高考考生服务平台（gk.jseea.cn）模拟填报志愿。模拟填报使用的招生计划为模拟数据，并非最终公布的招生计划。实际招生计划以我省《江苏招生考试》（2024招生计划专刊）公布的内容和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2.正式志愿填报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6月28日至7月2日（截止时间为7月2日17:00，每天22:30至第二天8:30为系统维护时间，下同），填报普通类本科提前批次志愿〔含军队院校、公安政法院校（专业）、航海院校（专业）、地方专项计划、乡村教师定向培养计划、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计划、其他院校等〕；体育类本科提前批次志愿；艺术类本科提前批次志愿；普通类本科批次志愿；高校专项计划、综合评价招生（B类高校）、高水平运动队志愿。**第二阶段：**7月27日至28日（截止时间为7月28日17:00），填报专科批次志愿，包括普通类专科批次志愿、体育类专科批次志愿和艺术类专科批次志愿。3.各批次平行志愿〔含艺术类传统（顺序）志愿〕录取结束后，省教育考试院将公布未完成招生计划的院校专业组、专业（类）及计划数。未被录取且符合填报条件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填报征求志愿。具体时间安排详见省教育考试院发布的公告和考生的准考证背面。

三、 **部分招生类型的说明**

**1.军队院校招生**意向报考军队院校、成绩达到规定要求的考生，须参加政治考核、面试、体格检查和心理检测。6月14日前，考生可从省教育考试院网站下载《征集和招录人员政治考核表》（以下简称政治考核表）并填写有关内容。县（市、区）教育部门于6月15日前将政治考核对象名单和政治考核表报送当地县（市、区）人民武装部。详见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发布的《关于做好2024年军队院校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政治考核的通知》。6月26日至29日，省军区按设区市分批组织考生进行面试、体格检查及心理检测。**2.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招生**意向报考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中国人民警察大学、中国刑事警察学院、郑州警察学院、南京警察学院、云南警官学院以及江苏警官学院公安专业的考生，在高考时须具有我省常住户口。考生须于6月15日至19日模拟填报志愿期间，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网站的“报考公安院校（专业）考生信息采集系统”填写相关预报名信息。本次采集的预报名信息不作为投档录取的依据，投档录取以考生正式填报的志愿为准。6月26日至30日，考生须到指定地点参加由省公安厅与公安院校共同组织的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评。因故未预报名的考生可按规定的时间段直接到指定地点参加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评。**3.中央司法警官学院招生**意向报考中央司法警官学院的考生须于6月27日至28日在指定地点参加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具体工作安排详见学校网站发布的信息。**4.中国消防救援学院招生**意向报考中国消防救援学院的考生，须于6月26日前往指定地点现场报名。心理测试、体格检查、面试、政治考核安排在6月26日至29日开展。具体要求详见有关单位或招生高校发布的信息。关于定向培养军士、江苏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等院校的面试、体检等工作安排，请考生关注后续发布的信息。省教育考试院提醒广大考生，意向报考以上院校的考生要及时关注省教育考试院和相关院校或单位发布的信息，认真查阅院校招生章程，了解其招生要求、录取规则等，结合本人实际情况慎重选择。